

「把愛袋著走」伴伴包圖案設計比賽

簡章

一、活動主題：

家庭照顧是一條看不見盡頭的馬拉松
不要讓長照責任絆倒家庭照顧
藉由伴伴包的圖案設計
守護家庭照顧者的工作、愛情、夢想

只要你有任何關於支持照顧者「工作、愛情、夢想」的想法，皆可藉此設計活動展現你獨一無二的創意

二、參賽對象：

參賽者不限年齡及國籍、對設計創作具熱情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一人可投稿多件作品。

三、比賽時程：

項目	期間	說明
徵件期間	即日起至 108年3月8日	報名件數不限，請於期限內以郵寄方式寄送至指定地址（以郵戳為憑）。
評審評選	108年3月11日至 108年3月13日	評審評選作品
評審評選得獎公布	108年3月18日	於官網公告得獎名單
網路人氣票選	108年3月20日至 108年3月31日	由評審票選出的前十名，在合庫人壽粉絲團進行人氣票選
人氣票選結果公布	108年4月3日	於合庫人壽粉絲團公布得獎名單
設計講座暨頒獎典禮	108年4月13日	設計講座暨頒獎典禮

四、投稿方式：

1. 參賽者須先至活動比賽網站（www.tcblife-event.com）下載伴伴包設計圖檔及相關資訊。
2. 請於108年3月8日（郵戳為憑）前將下列資料（缺一不可）寄達收件地點『11072 台北市光復南路 133 號，松山文創園區 南向製菸工廠一樓 133 號 共創合作社 S4 空間』「把愛袋著走」活動小組收、電話 02-2765-9325』

送件項目	數量	內 容	備註
1.參賽作品報名表	1	含參賽者資料、連絡方式、作品概念說明等。	附件一
2.參賽同意書	1	參賽同意書、未滿 20 歲參賽同意書。	附件二 附件三
3.「作品設計圖」A4 彩色輸出	1	依主辦單位提供之格式排版，將作品裱貼在裱貼於 A3 直式 (29.7cmx42cm)黑色卡紙，版面內容需包含： (1)作品說明：作品名稱 (10 字內)，設計理念 (200 字內描述)。 (2)作品圖檔：以標準 CMYK 印刷，並附上印刷標準色 (CMYK)色彩標示乙式，數位作品原稿尺寸限 w28cm x h32cm 尺寸內，解析度 350dpi。	附件四
4.光碟片	1	光碟上請以細字油性簽字筆註明參賽者姓名及作品名稱 光碟內容包含： (1)參賽作品報名表、參賽同意書電子檔。 (2)作品圖檔：解析度 350dpi，全彩 jpg，檔案名稱請以參賽者姓名及作品名稱儲存，例「王伴伴_愛相伴.jpg」 (3)作品完稿電子檔 (如 ai、psd、tif 等)，需為可印刷檔案，若有文字請轉外框，原稿尺寸為 w28cm x h32cm，解析度 350dpi。	

※裱板由主辦單位保存將不退還，將供評審評選及展出用。

※裱板正面不得出現參賽者、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作者身份之符號或文字。

※如有變動依競賽官方網站最新公布資料為主(www.tcblife-event.com)

五、投稿須知

1. 作品須符合本次主題。
2. 作品需為未發表、未參加其他比賽、且擁有合法著作權之作品。
3. 得獎作品後續將視實際需要配合設計完稿，並提供 AI/PSD 等原始可供編輯之檔案。
4. 得獎作品將會實際製成成品販售，投稿者須同意無償將作品讓主辦單位販售 (扣除成本會捐出所得做公益) 及宣傳使用，恕不退件。
5. 投稿作品內不得出現參賽者之姓名、學校單位、國籍或任何可能影響評審公平性之文字、符號或記號等。
6. 禁止投稿過於血腥、猥褻、18 禁、抄襲或有任何違反法規及著作權嫌疑之作品。

六、評選方式

1. 由業界設計領域專家組成評審團，召開評選會議，選定得獎作品。
2. 評選結果將於 108 年 3 月 8 日公告於活動官方網站(<https://tcblife-event.com>)，並於 108 年 4 月 13 日頒獎典禮暨校園講座中頒發獎狀與獎金。

七、評選標準

1. 創意表達：25%
2. 視覺效果：35%
3. 設計理念：10%
4. 美感：30%

八、守護獎項

獎項	名額	獎項
首獎	1	新台幣 2 萬元、獎狀乙張及作品成品一份
二獎	1	新台幣 1 萬元、獎狀乙張及作品成品一份
三獎	1	新台幣 5 千元、獎狀乙張及作品成品一份
最佳理念獎	1	獎狀乙張及超商禮券 1 千元
最佳創意獎	1	獎狀乙張及超商禮券 1 千元
愛不孤單獎	3	前三名作品成品一份（樣式隨機）
最佳人氣獎	1	獎狀乙張及超商禮券 1 千元

※註 1：愛不孤單獎為從所有參賽者中（扣除已得獎者）抽出三名獲得

※註 2：獲獎所得獎金須依照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支付 10% 所得稅。外籍人士獲獎之扣繳稅率則以 20% 計算。

九、活動單位

1.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 協辦單位：台灣包裝設計協會、中國科技大學、臺北市私立協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十、評審團隊

1. 馬賽 Kyo

現職：

知名跨界創作者

得獎經歷：

英國倫敦國際獎金色天使獎

倫敦國際獎插畫類金獎

紐約國際廣告獎最佳平面插畫金獎



莫比斯廣告獎平面廣告插畫金/銀獎

2. 吳介民

現職：

中華平面設計協會／理事長
藍本設計顧問有限公司／執行長
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顧問
澳愷文創設計中心／講師

得獎經歷：

台灣國際平面設計獎海報特定主題類優選
第三屆中國品牌年鑑金獎
台灣視覺設計展標誌設計類金獎
台灣設計獎創作金獎標誌設計創作金獎
中華民國視覺設計展標誌選拔創作金獎



3. 袁世文

現職：

台灣包裝設計協會／理事長
岱瑪金誠集團／執行長
台灣象藝創意有限公司／執行總監
Leaiart 樂藝文創美學院／執行長

得獎經歷：

國家設計獎九項優良設計
澳門海報設計雙年展包裝類銅獎
台灣設計獎創作金獎
iF Design Award



4. 陳進東

現職：

麥傑廣告公司／創意總監
CO'ZO 生活美學／執行總監
中華平面設計協會／榮譽理事長

得獎經歷：

金點設計獎 包裝類 2 件
德國紅點設計獎
台灣視覺設計獎「識別設計類」創作白金獎
世界設計大會海報 創作金獎
國際視覺設計包裝組金獎



十一、參賽注意事項

1. 參賽者應簽署參賽作品報名表(附件一)與參賽同意書(附件二);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需另簽署未滿 20 歲參賽同意書(附件三);參賽作品報名表(附件一)需正確黏貼於裱版後,請特別注意多件作品裱版與報名表的正確黏貼,如錯誤請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亦有權不予收件或取消資格。
2. 參賽者需自行負責作品於繳交初選及決選資料之運送過程的防護措施,若在過程中有任何損毀,將不列入評選作業。
3. 完成報名即視為保證所有填寫、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資料不實、資料不完整、資料不正確及所留資料無法聯絡本人之情事,將被取消入選或得獎資格。且如有致生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
4. 為比賽業務所需與活動推廣等目的,執行單位須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參賽者同意執行單位於前述目的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個資。
5. 未成年人獲獎後須提供法定代理人同意書簽屬,若無法提供之得獎者,執行單位有權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品。
6. 得獎者需提供作品原始檔案給執行單位,以供後續進行宣傳、活動等使用。
7. 參賽者應擔保對其參賽作品擁有合法著作權利,及完整授權商業/非商業性使用之權利,若有抄襲或侵害他人之權利者,除應自負相關責任外,如有得獎,執行單位將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獎品/金;如主辦單位因此受到損害,參賽者應負擔民事或刑事上賠償之責任。
8. 主辦單位因故取消某參賽者之得獎資格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是否予以遞補,所有參賽者皆不得異議。
9. 參賽者應尊重評選委員會專業評選,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獎項由評選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並要時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辦理。
10.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取消活動之權利,相關事宜經主辦單位調整、變更後隨時公告於活動網站,參賽者自行上網留意。如有任何爭議,主辦單位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得獎獎品或獎金金額在新台幣 2 萬元及其以上,得獎者必須依規定按其國籍、在臺灣地區居留等情形,分別扣繳 10%或 20%之中獎所得稅額,始得領獎。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該獎項視同從缺。
12. 曾經參加國內外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得獎作品,不得重複參賽。不得一稿多投。若經檢舉或查證,執行單位將保有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獎品/金之權利。
13. 參賽作品若涉及或影射腥、羶、色情、暴力或影響社會善良風俗等內容,

或惡意造成執行單位包含但不限於形象、聲譽等有價或無價之損失，執行單位皆有權不另行通知參賽者，針對該作品進行下架並取消參賽資格，且依法追訴，若造成執行單位受有損害者，應自負民事或刑事上之責任。

十一、聯絡窗口：

「把愛袋著走 伴伴包圖案設計比賽」活動小組

11072 台北市光復南路 133 號(松山文創園區 南向製菸工廠一樓 133 號共創合作社 S4 空間)

電話：02-2765-9325（收件相關問題）/02-2707-2882（設計比賽相關問題）

電子信箱：tcblife@dia-mond.com.tw

活動官網：<https://tcblife-event.com>

附件一

把愛袋著走 伴伴包設計比賽

參賽作品報名表

編號:

(本欄位由執行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10字內)			
參賽者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就讀學校或 公司名稱			
科系 (非學生免填)		年級 (非學生免填)	
指導老師姓名 (非學生免填)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E-mail 信箱			
設計理念說明 (200字內)			

※報名表請黏貼於裱板後面，每張裱板黏貼一張

附件二

把愛袋著走 伴伴包設計比賽

參賽同意書

參賽者姓名		作品編號 (本欄位由執行單位填寫)
-------	--	----------------------

本人 (以下簡稱為乙方)報名參加把愛袋著走 伴伴包設計比賽，同意比賽要點之各項內容規定，並授與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以及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甲方）以下相關權利：

一、傳播權利

甲方為推廣本次競賽活動辦理後續宣傳等事宜，得將參賽期間之參賽作品及說明文字及圖片等各項資料重製運用在相關媒體如電視、廣播、網際網路等公開播送、公開傳輸，以及於平面報紙、雜誌等散布。乙方同意甲方為競賽宣傳、編輯、展示、稅款等與競賽等相關活動，得使用乙方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活動紀錄及作品。

二、作品權利

- (一)基於推廣參賽作品，乙方同意將參賽作品委由甲方建立資料庫予以管理。
- (二) 乙方應保證其設計之作品，第三人不得主張任何權利，其如有侵害第三人之合法權益時，乙方應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 (三) 乙方同意若作品得獎，甲方將會實際製成成品公益販售（扣除成本後會捐出所得做公益），投稿者須同意無償將作品讓甲方公益販售及宣傳使用。乙方授權時間：自甲方收到作品後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責任與義務

- (一) 如經發現參賽作品有非本人創作或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時，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如有造成他人損失時，參賽者須自行負責所有相關法律責任。
- (二) 得獎人之作品，須配合主辦單位進行相關宣傳與展出。
- (三) 各獎項之獎金、獎品須依規定扣繳所得稅。
- (四) 乙方同意獲獎後須繳交原始工作檔予甲方。

參賽者簽名：

(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未滿 20 歲參賽者需加附，表格若不足，請自行影印）

把愛袋著走 伴伴包設計比賽

未滿 20 歲參賽同意書

個人_____因參賽者未滿 20 歲，經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得參與把愛袋著走 伴伴包設計比賽。

此 致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

請黏貼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面	請黏貼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反面
法定代理人簽名	
請黏貼參賽者身分證正面	請黏貼參賽者身分證反面
參賽者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A3 裱版參考-正面，檔案如附件，個人資料黏貼於此裱版背面）



守護·愛相伴 伴伴包圖案設計比賽

「把愛袋著走」伴伴包圖案設計比賽模板

依主辦單位提供之格式排版，將作品裱貼在裱貼於 A3 直式(28cmx32cm)黑色卡紙。

作品名稱 (10字內) : _____

設計理念 (200字內描述) : _____



*此為A4尺寸，請放大至141%列印

